

轉知雲林縣政府辦理「104年第十一屆雲林文化藝術獎」
教務處(教學&設備)

發表人:

張貼在 : 2015/7/8 11:11:58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桃園市政府104年7月2日府文秘字第10401735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 活動相關訊息如下：
 - (一) 收件時間：自104年8月1日至104年9月1日止。
 - (二) 收件地點：雲林縣政府文化處（地址：雲林縣斗六市大學路三段310號）。
- 三、 活動簡章及報名表請至雲林縣政府文化處網頁（<http://www2.ylccb.gov.tw/>）下載。